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文件

川生会发〔2026〕34号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关于印发《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理事 履职规则》的通知

各理事（常务理事），各部门、各分支机构，有关单位：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理事履职规则》已经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第三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理事履职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理事履行职责，切实提高理事履职能力和水平，更好发挥理事作用，根据《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章程》《四川省民政厅 中共四川省委社会工作部关于印发〈四川省社会组织理事会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川民规〔2025〕8号）及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则。

第二条 理事履职工作要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贯彻党的重大方针政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精神。遵守社会道德风尚，自觉加强诚信自律建设，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助力四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

第三条 理事是推动本会落实社团工作政治性、社会性、公益性和非营利性要求的主体力量，是实现全省生态文明事业繁荣发展的重要骨干力量，应当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认真行使权利，积极履行义务，充分发挥主体作用，争做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忠实践行者、深入研究者、积极传播者，争做广大

科技工作者普遍利益的代言人、会员成长成才的好帮手，为持之以恒写好生态文明建设这篇大文章贡献力量。

第四条 本会理事会及秘书处应当保障理事履职权利，做好理事履职服务，健全履职考核机制，加强理事履职管理。

第二章 履职内容

第五条 坚定政治方向。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和实践要求，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和政治立场，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以高度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积极推进党的创新理论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大众化传播，主动面向广大科技工作者和会员及时传播党的声音，进行形势与政策宣讲，旗帜鲜明参加网络舆论斗争。

第六条 自觉加强学习。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不断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认真学习领会党和国家的大政方针，增强立足本职贯彻落实的自觉性和坚定性。努力学习最新生态文明知识，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

第七条 坚持服务大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紧紧围绕“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美丽四川”的本会使命任务，聚焦生态文明和美丽四川建设面临的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增强理论和政策创新能力，推

出原创性研究成果，更好服务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为谱写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四川新篇章提供思想支撑、智力支持和精神动力。

第八条 密切联系会员。加强与会员的常态化联络，聚焦会员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主动走进基层、深入会员，将科学研究与科学普及结合起来、理论创新与深入服务结合起来，涵养生态文明价值观，壮大主流价值、主流文化、主流舆论，传承创新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全省社会公众生态文明思维、生态文明知识、生态文明素养整体提升。

第九条 强化责任担当。积极贯彻执行会员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的决议决定，推动落实各项工作任务部署。增强理事身份意识和组织认同，善于亮明理事身份，主动引领、服务、联系全省生态文明工作者。切实履行好组织联络、指导协调、管理服务等职能，推进本会治理理念现代化、治理机制现代化、治理手段现代化、治理组织现代化和治理效能现代化。及时反映科技工作者和会员的利益诉求、意见建议，维护本会良好形象和荣誉。

第三章 履职方式

第十条 参加机制会议。参加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是理事（常务理事）履职的重要形式。本会理事会每年召开一次理事会会议，每季度召开一次常务理事会会议，理事（常务理事）应按时出席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积极准备并提出相关意

见建议。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原则上不得请假，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必须在会前正式履行请假手续。理事会闭会期间，理事应积极参加本会组织的各类学术研讨会和相关活动。

第十一条 参加学习培训。自觉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积极参加本会组织的各类报告会、研讨会和座谈交流等学习和培训活动。积极提升履职能力，认真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国家大政方针以及生态文明知识，不断提升生态文明思维能力，夯实履职基础。

第十二条 开展调查研究。可依托理事所在单位，采取多种方式，就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生态文明工作繁荣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和生态文明工作者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进行调研并提出意见建议。为推动理事更好服务地方经济社会绿色发展，本会每年的相关课题，组织理事参与调研，并及时将调研成果报送有关部门。

第十三条 加强联合协作。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加强理事之间、理事与会员之间、理事与本会所属机构之间的经常性联系，围绕生态文明建设阶段性任务，做好解疑释惑、增进团结、凝聚人心等工作。建立常务理事联系理事机制，每位常务理事定点联系 3—5 名理事。理事应加强与广大科技工作者的联系，在任期内提出 1 条事关生态文明事业繁荣发展的意见建议。

第四章 履职保障

第十四条 建设信息系统。本会建设理事服务管理系统。建立机制会议（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参加台账、意见建议办理台

账、座谈交流活动参与台账、理事协同台账等。

第十五条 改善履职条件。开展理事履职培训和学习交流，促进理事深入理解和把握本会的历史、定位和作用，明确和掌握履职尽责的规律、特点和方法，增强当好理事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高履职能力和水平。在本会各类评定和项目中，优先将理事纳入评审专家库；各类人才和奖励推荐中，优先将理事作为推荐人选。

第十六条 畅通履职通道。充分尊重和保障理事依照本会章程履行职责的权利，营造畅所欲言、各抒己见、理性有序、合法依章的良好履职氛围。广泛听取理事对本会工作的意见建议，及时就重大事项、重要工作征求理事意见。向理事及时通报本会工作情况，加强与理事所在会员团体的沟通联系。

第五章 履职考核

第十七条 建立履职档案。理事履职考核以年度为单位进行，主要登记理事（常务理事）出席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参加本会组织的学习交流、调查研究等履职情况。

第十八条 健全激励机制。将理事履职工作情况，作为换届时继续提名、推荐为常务理事候选人及相关推荐人选等的重要依据。

第十九条 实行退出机制。严格规范管理，建立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考勤和请假制度。对理事（常务理事）无正当理由

由缺席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议的，将予以点名通报；届内理事 2 次未能参加理事会会议、常务理事 8 次未能参加常务理事会会议，建议本人主动辞去相应职务；届内理事 3 次未能参加理事会会议的，按程序罢免理事职务。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条 本规则经 2026 年 9 月 19 日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第三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自通过之日起执行。

第二十一条 本规则由本会理事会负责解释。

附件 1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理事会（常务理事会）请假单

请假人		工作单位	
手机号		职务职称	
请假事由			
	年 月 日		
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原则上不得请假，确因特殊情况不能参会的，必须在会前履行请假手续，否则均作为“无故缺席”，将予以点名通报。 届内理事 2 次未能参加理事会会议、常务理事 8 次未能参加常务理事会会议，建议本人主动辞去相应职务；届内理事 3 次未能参加理事会会议的，按程序罢免理事职务。			

附件 2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第 X 届理事会 理事（常务理事）履职情况记载表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通讯地址						
	电 话		邮 编				
本人年度履职情况	年度	年度履职情况					

附件 3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第 X 届理事会第 X 次会议决议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于 20XX 年 X 月 X 日，在 XX 市召开第 X 届理事会第 X 次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理事应到____人，实到____人，出席人数达到理事总数的 2/3，符合《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章程》规定。会议审议了《关于免去 XX 理事（常务理事）职务的议案》（或《关于 XX 辞去理事（常务理事）职务的议案》），经举手表决，《关于免去 XX 理事（常务理事）职务的议案》获表决同意____票，不同意____票，弃权____票，同意票数超过参会理事半数以上，符合法定要求，大会决定通过《关于免去 XX 理事（常务理事）职务的议案》。

会议同意（免去）_____等__名同志（辞去）本会第 X 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职务。

同意理事签字（共____人）：

监事会意见：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20XX 年 X 月 X 日

附件 4

四川省生态文明促进会
罢免理事（常务理事）审批表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通讯地址		会员编号				
	电 话			邮 编			
罢免理事情形							
提议人签名							
理事会表决结果：							
(盖章) 年 月 日							

